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4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9名董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临时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会议决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为规避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对公司原料采购、产品销售、贸易业务的风险，减少因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绩的影响和冲击，保障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结合公司实际，董事会同意将2021年度铜套期保值计划数量由不超过36,820吨调整为不超过46,820吨，除此之外，其余品种套期保值计划数量保持不变。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4票，其中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1“关联交易的程序与披露”的规定，表决该议案时，公司5名关联董事程睿涵先生、杨奕敏女士、姚家立先生、宋兴诚先生、韩守礼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4、《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已认可公司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书面意见，同时对调整2021年度套期保值计划、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0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4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的5名监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会议决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监事会同意将2021年度铜套期保值计划数量由不超过36,820吨调整为不超过46,820吨，除此之外，其余品种套期保值计划数量保持不变。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1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1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1月22日）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2月8日）审议通过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367,493.82万元，其中：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为359,553.91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7,939.91万元。

今年以来，由于锡、铜相关金属价格持续上涨，其原料价格相应上涨；同时相关备品备件及材燃料等价格不同程度上涨，导致公司与部分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结算金额上升。年初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无法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为了确保公司完成2021年度相关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结合实际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调整。

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从367,493.82万元调整为430,751.44万元，其中：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由359,553.91万元调整至419,590.20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由7,939.91万元调整至11,161.24万元。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程睿涵先生、杨奕敏女士、姚家立先生、宋兴诚先生和韩守礼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四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该关联交易调整事项并出具了事前认可书面意见，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因此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调整前预计数	2021年调整后预计数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原料（锡精矿、铜精矿、锡原矿）	78,151.44	122,000.00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料、备品备件等	9,320.75	9,950.00
	云锡澳大利亚TDK资源公司	原料	96,624.00	110,370.00
	云南锡业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原料、材燃料、备品备件和设备等	114,145.74	114,145.74
	小　计		298,241.93	356,465.7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运输费、仓储、装卸费、转供水电	6,885.11	6,885.11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费、修理费、运输费、仓储、装卸费、转供水电	9,697.52	11,510.00
	云南锡业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费、修理费、运输费、仓储、装卸费、转供水电	17,227.94	17,227.94
	云南锡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安装	11,443.09	11,443.09
	小　计		45,253.66	47,066.14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费及其他	10,305.49	10,305.49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费及其他	5,752.83	5,752.83
	小　计		16,058.32	16,058.32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合计			359,553.91	419,590.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材燃料、备品备件	1,292.44	4,300.00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材燃料、备品备件和工程设备	286.23	500.00
	云南锡业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产品	1,095.86	1,095.86
	小　计		2,674.53	5,895.8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费、修理费、运输费、转供水电等	3,466.31	3,466.31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费、修理费、运输费、转供水电等	692.45	692.45
	小　计		4,158.76	4,158.76
其他与销售相关的交易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776.45	776.45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30.17	330.17
	小　计		1,106.62	1,106.6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合计			7,939.91	11,161.24
关联交易总合计			367,493.82	430,751.44

二、关联人介绍、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调整是基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因此仅涉及对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调整，不存在新增关联人及关联关系情形，关联交易主要形式及内容与年初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比未发生变化，相关交易依照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执行。

三、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1、本次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整，相关关联交易形式及内容与年初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比未发生变化，调整原因主要为大宗金属市场价格、相关备品备件及材燃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料、材燃料等商品交易金额相应上涨。在国内供应紧缩、原料采购难度加大的情形下，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稳定的原料、材燃料来源，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同时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有利于公司扩大销售市场，提高销售额。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均以相关商品市场公允价值变动为基础，在日常关联交易过程中，相关定价均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遵循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

3、上述关联交易调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四、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1）本次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主要因为相关交易商品市场价格较大幅度上涨，带来原材料价格不同程度上涨。本次调整无新增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的情形，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形式未发生变化，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同意将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本次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结合公司生产实际需要及锡、铜等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大幅上涨情形所进行的必要调整，除交易预计金额调整以外，相关关联人及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形式均未发生变化。

相关关联交易按市场化交易原则，以SHFE、LME及上海有色网相关结算价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五、备查文件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4、《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2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帮助其拓展融资渠道，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锡业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云锡（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投资公司”）向部分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续公司及上海投资公司将与有关金融机构签订正式担保合同或协议，并根据担保合同或协议约定具体担保责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本次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主体	授信银行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提供担保额度（万元）	期限
云锡（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13,000 （或等值美元）	13,000 （或等值美元）	3年
	合　计	13,000	13,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云锡（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327152649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188号A-522室

5、法定代表人：金小琳

6、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5 年 05月 07 日

8、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金属材料及其制品、有色金属、黄金制品、金银饰品、焦炭、矿产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煤炭经营，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锡业股份持有 100%的股权

10、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0月31日
1	资产总额	14,854.23	26,525.11
2	负债总额	3,793.65	14,865.40
3	资产负债率	25.54%	56.04%
4	净资产	11,060.58	11,659.71
		2020年1-12月	2021年1-10月
5	营业收入	130,094.70	125,837.16
6	利润总额	733.29	791.24
7	净利润	549.61	599.13

注：2020年度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10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11、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上海投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本公司和上海投资公司将根据本次董事会决议与有关金融机构签订正式担保合同或协议，并根据担保合同或协议约定具体担保责任。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10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累计为241,900万元，均为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1,293,618万元的18.70%，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增强其综合实力，同时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其生产经营流动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锡业股份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的管理和监督。且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资产负债率正常，未来能获得持续的现金流，具备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综合上述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海投资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有利于拓宽下属公司的融资渠道，促进其主营业务健康发展，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上述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经2021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2021年11月30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0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日期、起止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1年12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时间：2021年12月2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当前属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时期，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为保障广大股东健康，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

根据昆明市最新防疫抗疫政策，近期从中高风险区域和有本土疫情地区来昆返昆人员，要第一时间主动向社区、单位、宾馆等报告，主动配合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所有来昆返昆人员，建议在抵昆后48小时内，主动完成一次核酸检测，并做好后续自我健康管理，所有来昆返昆人员在抵昆后，应主动提供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健康码供查验，配合落实疫情防控措施；所有在昆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规定，外出规范佩戴口罩，测体温、扫码亮码、不扎堆、不聚集等，日常做好体温监测，身体有异常情况须及时就医，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当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相关人员除带齐相关参会证明文件外，请务必佩戴好口罩，填写个人健康声明承诺，并进行往返交通、住宿等信息登记，由公司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和必要的消毒措施后，方可进入会场。

6、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民航路471号云锡办公楼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生效。

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8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8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证券部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登记。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需签字并盖公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出席会议，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3）QFII：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特别注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8:00-12:00　　14:00-18:00

3、登记地点：昆明市民航路471号云锡办公楼十三楼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昆明市民航路471号云锡办公楼十三楼证券部 邮编：650200

联系人：杨佳炜、马斯艺

电话：0871-66287901 传真：0871-66287902邮箱：xygfzqb@qq.com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董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监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960

投票简称：锡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20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2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参加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0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代表本人（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2021年12月　　日至2021年12月　　日

注：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只能任选其一。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1-076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云顾路885号长龄液压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770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董事长夏继发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高芝平先生因其他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戴正平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747,183	99.9963	2,700	0.003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747,183	99.9963	2,700	0.003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747,183	99.9279	2,700	0.0721	0	0.0000
2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747,183	99.9279	2,700	0.072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沈超峰、顾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5009　　证券简称：豪悦护理　　公告编号：2021-087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温州瓯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温州瓯泰”）系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悦护理”或“公司”）股东，现持有豪悦护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份6,895,200股，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方式取得3,378,648股，总计10,273,848股，占豪悦护理总股本的比例为6.4640%。

- 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

2021年9月15日，公司披露了《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温州瓯泰因自身运营需求，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6,357,532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为2021年10月15日至2022年1月14日，且在任意连续6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1,589,383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为2021年9月22日至2021年12月21日，且在任意连续6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3,178,766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2021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股东温州瓯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温州瓯泰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04,42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00,000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04,4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378%。同时，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温州瓯泰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273,848	6.4640%	IPO前取得：6,895,200股；其他方式取得：3,378,64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温州瓯泰	1,604,420	1.00378%	2021/10/15 ～2021/11/29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52.731 －63.09	88,758,209.88	8,675,428	5.42763%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公司股东温州瓯泰根据自身运营需求自主决定，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温州瓯泰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相关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期间，温州瓯泰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68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集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11月25日，公司集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秋天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1,026,300股，增持金额7,999,412.57元，成交均价7.79元/股。

2021年11月29日，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集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秋天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集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秋天先生；

（二）增持股份的目的：本次增持是基于对公司中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以及对公司战略规划和未来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

（三）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四）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五）增持时间：2021年11月25日；

（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七）本次增持信息及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增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增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秋天	0	0%	1,026,300	7.79	1,026,300	0.0668%

注：上表“成交均价”、“持股比例”因保留小数位存在尾差。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2、集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秋天先生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窗口期买卖公司股份，且秋天先生自愿承诺在本次增持后二十四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对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进行管理，并督促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21-067

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29日下午14:00-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29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2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5、会议通知：公司于2021年11月13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03,369,004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31.1627%。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202,392,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0130% 。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977,0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9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977,00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497%。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宫长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大会进行了见证。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无修改提案的情况，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3,369,0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7,0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顾程与戴淼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29日